

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商業經營系大學部實務專題實施要點

【110 學年度後入學之日間部二技新生適用】

108 年 11 月 13 日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系務會議通過

109 年 9 月 8 日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109 年 11 月 5 日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110 年 10 月 14 日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為規範本系大學部二技之「實務專題研究」課程(以下簡稱本課程)之實施，特制定本要點。
- 二、分組：
 - (一)依據本系公告之指導老師資訊選定專題指導老師。
 - (二)修習本課程之學生採自由分組之方式，每組人數以1至3名(不得超過3名)為原則。
 - (三)專題指導教授以不超過二名為原則，且每組主要指導老師須為本系 老師。
 - (四)每位老師每屆指導人數，得按下列方式擇一計算為原則：
 1. 至多指導2組。
 2. 總指導人數不得超過4位。
 - (五)專題分組以及指導老師之選定等作業，必須於修習實務專題課程之前1學期之第17週(含)前完成，並繳交實務專題指導教師同意書，由專題指導老師簽章後送交系辦存查。
 - (六)學生分組人數與老師指導組數如有特殊狀況者，須經指導老師及系主任同意。
- 三、學生修習本課程期間，如因故須更換指導老師，須填寫實務專題更換指導教師申請書並經新、舊指導老師簽章同意後始得辦理，且以1次為限。
- 四、本課程成績評量方式
 - (一)第1學年第2學期第18週結束前應參加由本系辦理之實務專題提案審查，每組專題由兩名審查委員(不含指導老師)進行審查。
 - (二)第2學年第1學期第17週(或其他適當時間)，修習本課程之二技學生，應參加由本系辦理之實務專題期末審查暨成果發表會。
 - (三)實務專題研究(一)及實務專題研究(二)之成績依下列方式辦理評分：
 1. 期中預警輸入：指導老師依學生投入程度於成績管理系統勾選是否通過。
 2. 學期成績：審查委員評分總和之平均數佔總成績60%，指導老師評分佔總成績40%。
 - (四)實務專題期末審查通過暨成果發表會結束後二周內，各組須繳交專題報告膠裝兩份及簽署著作權授權書，並將專題相關文件電子檔(含專題報告、簡報影音檔、程式系統、海報等)製作成光碟一片予系辦留存，才得完成離校手續。
- 五、著作權事宜：各組專題學生應避免違反著作權或相關法律，專題作品與報告得授權予本系以公開形式供教學使用，不同意此項規定之組別，應以書面敘明理由通知本系。
- 六、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